

##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4 月 2 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送达。此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9 日在通程国际大酒店行政会议室采取现场投票方式进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董事均全部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兆达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公司 2014 年度报告》；（《公司 2014 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 2014 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为：以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43,582,65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人民币（含税），2014 年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公司聘请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其年度费用为不超过人民币 55 万元。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此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认可意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公司聘请 2015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年度报酬为不超过人民币 15 万元。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公司股东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公司股东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

9、审议《公司章程》修正案；（《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说明见附件）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

11、审议公司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公司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上议案第 1 项至第 9 项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一日

附件：

##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章程修正对照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自身情况，决定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如下修改：

### 公司章程原第一章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综合零售、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网络经营；废旧家电回收与销售；互联网业务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和电子公告服务等内容）；餐饮、酒店业的经营管理；房地产业、旅游业、实业投资等法律法规允许经营的行业投资”。（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

**修改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移动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和电子公告服务等内容，有效期至 2017 年 3 月 30 日）；酒店业的投资管理；房地产业、旅游业和实业投资；综合零售；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家用电器、电子产品、五金、家具、室内装修材料的零售；废旧家电回收与销售；室内儿童游乐场所经营；家电维修、安装服务及其配件零售；下列项目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互联网上网服务、互联网零售、餐饮服务、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西方乳粉）、卷烟、雪茄烟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